

## 《罪与罚》汉译注释研究

张 桐

(哈尔滨工业大学外国语学院, 哈尔滨 150001)

**提 要:** 在翻译过程中, 为了跨越语言和文化障碍, 译者经常需要采取注释的翻译方法。注释分为译注和加注。《罪与罚》含有诸多文化、宗教等方面中国人较为陌生的信息, 因此汉译时出现了多种信息类型的注释。统计数据表明, 不同译本的译注大同小异, 而加注数量却有一定的差异。

**关键词:** 注释分类; 《罪与罚》; 注释的信息类型; 统计分析

**中图分类号:** H059

**文献标识码:** A

### 1 引言

翻译是一种跨文化交际活动, 其任务是要将原语言作品中包含的反映现实世界的艺术形象或逻辑形象, 从一种语言完好无损地转换为另一种语言。在这一交际过程中, 由于译语读者和源语读者来自不同的文化背景, 使得不同语言所承载的文化内涵有所差异, 这直接影响到译语读者对文学作品内容的理解。因此, 要使这种交际活动顺利进行, 译者需要对文化信息进行补充, 通常采取注释这一方法来弥补对文本进行语言转换时意义层面的损失。翻译注释广义上的定义为“只要是对原文有关语言单位增加解释性的词句, 都属于译者所做的注释说明”(林煌天 1997: 117)。而本文研究的翻译注释是指狭义概念, 即译者标注出的用以解释原文中某具体内容的词、词组或句子, 不包括文中的解释性翻译。

### 2 翻译注释的分类

注释分为译注和加注。译注是对著作中的原注所作的翻译(肖安法 2014: 102), 其作用是帮助译语读者对源语作者想要补充的信息有所了解。有时原著中的一些信息, 甚至在有译注的情况下, 也是无法被译语读者理解的。这些信息往往涉及到此有彼无或者同中有异的文化差异。此时则需要译者根据译语及译语读者的需求相应地增加注释, 这种注释即为加注。(肖安法 2014: 102)译者在运用加注时应当尤其注意, 虽然添加的注释数量多少是由译者自行决定的, 但应把握好加注的尺度, 个人添加的观点应与原文表达的思想内容存在着必要联系, 且能使原文的思想更加清晰化。(马祖毅 1998: 22—34)

译注主要有两种情况: 一是译者对源语作品中作者所标记出的其他语言信息进行翻译。如出于要营造情景、烘托环境或对人物的一些特点进行描写的目的, 原著中的人物对话会夹带着其他语种的词汇或句子, 作者考虑到源语读者也可能无法理解这些词句, 因此会做注解。

二是译者对源语作品中作者补充的文化信息进行翻译。作者往往会将有些对于源语读者罕见的文化、宗教等背景知识进行额外的补充，这时译者直接翻译即可，即使是需要再次补充信息或者进一步解释也有了一个方向。

加注是对原著的信息补充，要求译者从汉语读者的角度出发，考虑其阅读需要，对一些读者不具备常识的信息适当注释。加注可分为以下几种情况：1) 文化背景类信息。如对历史地名、人物、专门词汇、传统风俗习惯、典故、俗谚等进行解读。要注意的是，“著者引文如果未注出处，译者应代劳”（袁可嘉 1984：94—95）；2) 写作手法类信息。主要是对作者运用的一些修辞手法、写作手法的说明。译者要尽可能地在译文中表现出与原著等同的语用内涵，这就要求译者对此类信息翻译时“或牺牲原文的形象，采用意译的手段，或用直译加注的方式，或采取文中解释的做法”（吴文南 2007：63）；3) 参考文献类信息。有时原著中会出现一些对于译语读者十分陌生的内容，读者们在译文中无法领会其具体所指或其中隐含的深层意义，但译者无法进行完整加注，只好作简要说明并指明其来源文献，译语读者可通过阅读相关资料来弥补信息空缺；4) 译者为作者更正类信息。袁可嘉在《论译注和加注的原则》一文中指出：著作中如有前后不符的情形，及著者有特殊用意的地方，译者也有责任予以说明，否则读者是会搞不清楚的。（袁可嘉 1984：94—95）

因此，翻译加注通常需要译者有强大的文化功底。首先，译者应对作者的写作风格有较为详尽的了解，对于其写作特点和写作手法应清晰明了；其次，译者要对文学作品的整个时代特征及当前社会环境有完整、全面的认识。除此之外，单就俄罗斯文学作品的翻译而言，译者应当有较高的俄语水平，并能判断译语读者对俄罗斯文化的了解程度，如此才能使得注释在内容上更为恰当、合理。

### 3 《罪与罚》汉译注释的解读

作者使用一些非常识性的信息都有其目的，只有读者能了解这一信息、能在语境中理解典故的含义、其文化观念与作者应用信息的意图不冲突，作者的预期目标才能够实现。而译著的难点就在于译语读者缺少背景知识，无法对作品中的内容理解到位，因此翻译注释任重而道远。

翻译注释是个重要的研究课题。国内在该领域较早提出较为系统意见的是袁可嘉先生。（许宏 2009：79）他提出，注释应体会作者的意图、照顾读者需要、使用明确畅达的文字、控制适当的字数、使用醒目的注释符号，并且要注意注释位置适当。（袁可嘉 1984：91）曹明伦先生在《谈谈译文地翻译》一文中提出翻译注释要：当注则注，不可偷懒懈怠；点到为止，不画蛇添足；准确精当，不误导读者；客观合理，不为注而注；随文注释，方便读者；标记清楚，体例统一。（曹明伦 2005：88—89）然而对翻译注释的研究至今仍未有明显进展，俄语学界翻译注释的研究更是无人问津。陀思妥耶夫斯基的《罪与罚》是俄罗斯 19 世纪文学的经典之作，其中涉及到诸多当时的文化背景、宗教信息等，对于中国读者来说都是较为陌生的信息，译者多通过注释的形式进行了补充。笔者试图从《罪与罚》的汉译版本出发，结合译文就作品中的翻译注释的不同信息类型进行分析，试图就注释原则的提出一些看法。

例证均来自《罪与罚》的汉译本。文中的一些特殊标注均为笔者所加，便于进行讨论：单下划线“-”表示此处为非常识性信息；译文中的星号\*表示此处有注释。为分析方便，笔者在引用作品中人物时对名字做统一处理：拉佐米欣，拉斯科尔尼科夫，娜斯塔西娅，彼得·彼得罗维奇。

#### 1) 文化信息类

(1) 有一些词在作品中不能翻译为其对应的汉语词义，否则会使作品失去应有的意境，

对译文读者理解句意甚至人物情感也有影响。这是由于一些特殊的俄语词汇本身有一定的文化意义，而对应的汉语却无法体现这种意义。此时译者应进行加注说明。如：

Нет, Дуничка, всё вижу и знаю, о чём ты со мной много-то говорить собираешься; знаю и то, о чём ты всю ночи продумала, ходя по комнате, и о чём молилась перед Казанскою Божией Матерью, которая у мамашки в спальне стоит. На Голгофу-то тяжело всходить.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47—48)

译文：不，杜涅奇卡，我已看穿了一切，我也知道你想跟我讲的那很多话内容怎样；还了解你在屋子里彻夜踱来踱去想些什么，更明白你在妈妈卧室里的那个喀山圣母像前祈祷些什么，上\*各各他是痛苦的。(曾思艺，朱宪生 2011: 36)

\*各各他在耶路撒冷近郊，相传耶稣在这里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因而在西方语言中，“各各他”成为苦难的同义词。

Голгофа一词本意为“殉葬地”，如果译者在文中将其直译出来，读者们怕是根本无法明白这句话。该词来源于“各各他山”，译者将其处理为地名，但是很多汉语读者并没有听说过这一地方。译者指出它位于城市耶路撒冷附近，耶稣遇难于此，读者们则可以得知这一地点和基督教有关。然而对这种鲜有人知的地点进行注释时仅指明历史意义对读者理解句意的帮助并不大，宗教知识少的读者读了之后或许还是一头雾水，耶稣被处死的地方到底表达怎样的含义，读者可能无从判断。作者在该句中将“苦难”通过一个地名的隐喻表达出来，但是汉语读者们仅从译文中无从辨认，译者则单独指明这种文化意义，使句意一下子就明朗起来。如此，译者的加注既指出了这一词的处所意义，同时说明了它深层的文化含义。

有些译者会选择不做注，将其文化意义通过注释性翻译表现出来。试比较上述译文中最后一句（结合注释）与译文“吃苦受难就是为的要上升到基督受难之地……”（陈逸 2015: 43）。后者只赋予该词历史意义的翻译，读者还是无法理解：去基督受难的地方做什么呢？而且整句话的意思可能会使读者误认为“到基督受难的地方”是一件好事，这就违背了作者本想表达的意思。因此，笔者认为这种不加注释的处理方式并不严密。

通过该例可见，对于文学作品中某些特殊的词语，译者在翻译时，要考虑到词本身是否具有文化意义，如果有，则不可直译，务必做注单独说明。如果是涉及地点的词，除地理位置和历史意义外，若有隐含的文化意义，译者应一并指出，这样才能使译文读者在最大程度上获得与源语读者近约等同的认知。此外，注释的语言应尽可能地充分、简洁。如，笔者认为，该条注释的内容可为：各各他位于耶路撒冷近郊，耶稣于此被钉死在十字架上。意思是去受沉重的苦难。

(2) 原著中作者经常使用典故，并且很多都出现在人物的对话或心理独白中。中国人对西方典故了解甚少，因此译者应对典故进行注释。如：

«Этому тоже надо Лазаря петь, — думал он, бледнея и с постукивающим сердцем, — и натуральнее петь. Натуральнее всего ничего бы не петь. Усиленно ничего не петь! Нет, усиленно было бы опять ненатурально……»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271)

译文：“对这一位也得唱一唱\*拉撒路之歌才行，”他思忖着，面色苍白，心儿怦怦狂跳，“而且要唱得自自然然。什么都不唱是最为自然。要竭力做到什么也不唱！不行，竭力就又不自然了……”（曾思艺，朱宪生 2011: 222）

\*典出《圣经》。拉撒路是耶稣的朋友和信徒，他是个乞丐，经常躺在富人们前求乞。本句意为：装成不幸的人，向人诉苦。

例中的《拉撒路之歌》是汉语中很少有人知晓的典故，出现在男主人公拉斯科尔尼科夫与拉佐米欣进行了一番对话中的心理描写中。译者对该典故进行加注，注出了典面、典源和典义，读者由此对该典故的文化渊源有了一个大概的认识，也能够明白作者引用该典故想表

达的意义。通常情况下，作者用典自有其目的。在本句中，笔者认为作者使用典故“拉撒路之歌”，是想由此表现男主人公拉斯科尔尼科夫的人物特点：一方面从他即使是在自己与自己对话时也能够像开玩笑般地运用典故这方面，表现出他受过校园教育，是一个有文化的人；另一方面，也借此表现出了作品的宗教色彩。然而译者们并不是都注意到了这一点。

试将上述译文与如下译文进行比较：

“对这个人也必须做出一副可怜相，”他想，脸色苍白，心在怦怦地跳，“还要尽可能做的自然些。还是什么都不装最自然。尽力什么都不装！不成，尽力又不自然了……”（朱海观，王汶 1991：325）

我们可以发现，在后者的译本中并没有采用注释，而是从语义和语用双重角度出发，将典故直接译出。事实上，这段上下文的语义十分连贯，即使译者没有对典故做注，读者也完全能够理解上下文的内容。这种处理方式从原则上来说没有任何问题。因此，文学作品中译者对典故的意译有时会造成对人物解读的缺失。

例（2）反映出，有时判断是否要对原著中的谚语、典故等文化信息做注，一要看无注释是否影响语义连贯性，还要看注释是否关系到人物解读等利害方面。这既要求译者有良好的语感，又考验译者的文学功底。译者务必要做好权衡，尽可能地保留原文中的精彩之处以便译文读者领会。但如果此处语言特点不明显，则注释完全可以略去，此时译文的目的是通俗易懂。

## 2) 写作手法类信息

（1）作者在作品中运用特殊的修辞手法，很多时候翻译成汉语后则无法体现。有些译者可能认为读者通过表达能够读懂上下文，因此不做注。但是有些译者希望读者能够感受到作者这种有趣的手法，会选择加注。如：

—……, тотчас же со всеми твоими делами познакомился; ……а наконец и с Пашенькой, — это уж был венец; вот и она знает…

— Усахарил, — пробормотала Настасья, плутовски усмехаясь.

— Да вы бы внакладочку, Настасья Никифоровна.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136—137)

译文：“……，马上知道了你所有的事情，……最后还认识了巴珊卡，——这是最重要的一点。喏，娜斯塔霞也知道……”

“她是叫你用甜言蜜语巴结上的，”娜斯塔霞狡猾地笑着嘟囔道。

“换了您，就\*把糖放在茶里喝了，娜斯塔霞·尼吉福罗夫娜。”（朱海观，王汶 1991：159—160）

\*这是一句双关语，与前句的“甜言蜜语”相呼应。

我们试着忽略注释进行阅读，可以发现：不做注的译文忽略了此处作者的修辞手法，仅是将人物间的对话翻译出来。这里本是拉佐米欣在和拉斯科尔尼科夫说话，而娜斯塔西娅突然插话。由于在前文中有提到几个小说人物在一起喝茶，读者们仅凭译文会认为这里拉佐米欣并不喜欢娜斯塔西娅插入的这句有关自己的话，让她好好地喝茶，并不会联想到其他的内容。而对译文进行补充的注释中则指出了作者使用双关的手法，这也正是这段对话的奥妙之处。通过注释，读者们能够判断拉佐米欣的这句话是在回应娜斯塔西娅的插话，可以感受到拉佐米欣此处的语言是非常风趣幽默的，下文中娜斯塔西娅才会笑起来。

因此，就该例而言，毋庸置疑，加注十分必要。原文中涉及到作者应用特殊手法，且转换成另一种语言后译文读者无法识别时，译者应加注标出，这样能够使译文读者意识到作品语言的出彩之处，而不只是平淡无奇的描写。

(2) 对于一些译文中明显能看出修辞手法的, 译者无需对此进行加注。但是有时修辞手法的使用赋予结构以成语性意义。但是译文读者并不能理解字面上表达的是什么意思, 因此译者需要在译文中对其做直译处理, 同时需要加注对其实际表达的意义进行补充。如:

Да и вообще Пётр Петрович принадлежал к разряду людей, по-видимому чрезвычайно любезных в обществе и особенно претендующих на любезность, но которые, чуть что не по ним, тотчас же теряют все свои средства и становятся похожими скорее на мешки с мукой.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326)

译文: 彼得·彼得罗维奇属于这样一种人, 在交际场合表面上殷勤有礼, 也特别希望别人对他殷勤有礼, 但只要有什么事稍不如意, 就会变得一筹莫展, 顷刻间便不再是风流倜傥、谈笑风生地活跃于交际场合的绅士了, 而\*活像个泥塑木雕。(曾思艺, 朱宪生 2011: 270)

\*原文为“像一袋面粉”, 意即呆头呆脑, 举止笨拙。

原文中的похожий一词是明喻的标志, 直译为“像一袋面粉”。汉语文化中很少会根据面粉产生任何的联想, 因此如果译者不作任何处理直接译出, 汉语读者很难明白, “像一袋面粉”用来形容人是表达怎样的含义。不加注处理是绝对不妥的。

从原则上来说, 译者完全可以先对原文进行正常的直译“活像一袋面粉”, 再加注说明其意译后的含义即可, 做到了文中翻译和注释相对应, 读者也理解了彼得·彼得罗维奇似“一袋面粉”是什么样。然而笔者认为, 译者在上述译文中采取的处理方式是最为恰当的。他在翻译时找到了中西方文化的对等物: 俄罗斯文化中对于“一袋面粉”的联想是呆头呆脑, 那在汉语文化中对表达此含义的是“泥塑木雕”。比如我们汉语中会形容人“像个木头/雕塑一样站在那里一动不动”。他直接将这一文化对等物用于译文中, 如此汉语读者一下子就能明白人物是怎样的性格了。同时他还用注释标注出作品原文中是如此表达此含义的。这样既没有牺牲原作品的表达方式, 又使译文得到顺利解读, 读者还侧面了解到汉俄语修辞的差异。

译者若在译文中应用不同语言文化的对等物, 则一定要采用注释指出原文的表达方式。只有当读者理解译文和原文未受损的情况下, 翻译的“等效”原则才基本实现。

### 3) 参考文献类信息

(1) 原著中作者会利用书中人物的语言反映出自己就某一事件、理论等的观点、主张, 但是仅通过译文, 汉语读者并无从知晓这种极其普通的文字组合可以反映出深层次思想层面的内容。此时译者应进行加注。如:

— …… Ну, верите ли: полной безличности требуют и в этом самый смак находят! Как бы только самим собой не быть, как бы всего менее на себя походить! Это-то у них самым высочайшим прогрессом считается. И хоть бы ввали-то они по-своему, а то…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221)

译文: “……唔, 你们相信吗? 他们硬要一个人完全没有个性, 认为这才够味! 仿佛一个人越不是他自己, 越不象他自己就越好! 他们认为这才是\*最大的进步。如果他们的胡说八道是他们自己的创见, 那倒也罢了, 可是实际上……” (朱海观, 王文 1991: 264)

\*这是陀思妥耶夫斯基反对社会主义最常用的论据之一。他认为社会主义就是消灭个性, 消灭人与人之间的差异, 使人们整齐划一。请参看他的小说《群魔》。

袁可嘉先生曾指出: 著者如有所指, 而未作说明的, 译者也应当加注。(袁可嘉 1984: 94—95) 就该译文来说, 译者做到了这一点。注释表明, “最大的进步”与作者个人的观点有着密切的联系。阅读该段译文时结合注释, 显然可以看出说话者拉佐米欣反对“他们”的观点。虽然有些读者在无注释的情况下, 通过上下文也能理解“最大的进步”说的就是人越不像自己越好, 但是却无法理解作者在这里写出它的本意是想表达自己肯定还是否定的态

度。因此译者应该在这里加注说明这种观点与作者的观点是如何关联的，换句话说，就是阐明作者的态度。显然这里作者是通过拉佐米欣的言语来表达自己的不赞成。然而这并不是贯穿该作品的主要思想，因此译者加注指明了该观点的出处，请读者参看另一本书来了解自己好奇或尚未理解的内容，可以满足读者的阅读需求。

译者翻译时要基于不同读者群的阅读水平，考虑到其对作品内容理解程度不同或追求高度不同，对有些涉及作者个人观点态度之处要加注进行简要的说明。需要注意的是，对本作品主旨理解不造成实质性阻碍的内容，在注释中言简意赅地阐明作者基本态度即可，同时写明该观点的出处，作为读者可以参考的资料，无需占据过大篇幅来对内容进行具体的阐释。

(2)《罪与罚》中的宗教文化色彩很浓，书中有很多与宗教相关的人物或典故，这对此中国读者并不能有相同的认知。因此需要译者添加注释，必要时给出来源文献。如：

— Так вы всё-таки верите же в Новый Иерусалим?

— Верую, — твёрдо отвечал Раскольников; говоря это и в продолжение всей длинной тирады своей, он смотрел в землю, выбрать себе точку на ковре.

— И-и-и в Бога веруете? Извините, что так любопытствую.

— Верую, — повторил Раскольников, поднимая глаза на Порфирия.

— И-и в воскресенье Лазаря веруете?

— Ве-верую. Зачем вам всё это?

— Буквально веруете?

— Буквально.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287)

译文：“那么您还是相信新耶路撒冷的罗？”

“我信，”拉斯柯尼科夫坚定地回答。他说这句话的时候，以及当他滔滔不绝地高谈阔论的时候，他的眼睛一直看着地上，盯牢了地毯上的一个点。

“您也……也……也信仰上帝吗？请原谅我这么好奇。”

“信，”拉斯柯尼科夫重复了一遍，抬起眼睛望着波尔费利。

“您也信仰\*拉撒路死后复活吗？”

“我信。您问这些干什么？”

“真信吗？”

“真信。”(朱海观，王汶 1991: 345)

\*拉撒路是讨饭的穷人，死后被天使带去，受到亚伯拉罕的安慰。见《新约·路加福音》第十六章第十九至三十一节。

这是拉佐米欣和拉斯柯尼科夫的一段对话，前者询问后者关于信仰。第一句话中的新耶路撒冷通常是在读者认知范围内的，因此不必注释。而后面出现的拉撒路，没有宗教知识的读者一般就不知道了。因此译者对其进行注释，对拉撒路的人物身份做了一句简要的介绍。而拉撒路死后复活的故事无法用几句话说明清楚，译者决定在注释中给出该故事的出处，读者可以自行阅读了解。我们发现，译者在注释中短短的一行，既对人物和故事梗概有了交待，又提供了参考的文献，可以说注释对译文起到了非常全面的补充作用。

#### 4) 译者为作者更正类信息

(1) 在原著中运用的成语、谚语、俗语等，作者有时会在不改变原意的情况下进行一些变动。对此作者应加注说明。如：

— …… Будем и переводить, и издавать, и учиться, всё вместе. Теперь я могу быть полезен, потому что опыт имею. Вот уже два года скоро по издателям шныряю и всю их подноготную знаю: не святые горшки лепяь, поверьте! И зачем, зачем мимо рта кусок проносить! …… (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 343)

译文：“……我们将又翻译，又出版，又学习，三者齐头并进。我和出版商打交道已经快两年了，了解他们的全部底细：**\*并非只有圣徒才会做瓦罐**，请相信我好了！我们为什么，为什么要放到到嘴的面包呢！……”（曾思艺，朱宪生 2011：283）

\*这本是一句谚语：“并非只有上帝才会烧瓦罐”，此处稍有改动，意为：这种事谁都会做。

译者在注释中指明了谚语意义，同时写明谚语原文，并指出作者在此处对其略做修改。译者显然清楚，此处不是作者在执笔时的错误，而是有意而为之。笔者认为，就本句来说，译者并不能确定作者变动谚语究竟有何用意，但有必要使读者得知原文及作者的变动，如此读者可以自行展开联想或查阅资料了解得知。事实上未指明谚语的原文对普通读者不产生任何实质影响，但是对于有俄语知识的读者（即知道此谚语的读者）可能会有质疑：此处是译者翻译错误，还是作者使用错误？因此为避免产生这种不必要的误解，出于严谨译者还是应当在进行注释时指出原始谚语，令读者自行揣测作者进行变动的目的。

（2）袁可嘉先生（1984）认为，书中有前后不符的地方，译者有责任指出，以防读者混淆。此处我们引用一处：

— …… А сама-то весь-то день сегодня моет, чистит, чинит, корыто сама, с своею слабенькою силой, в комнату втащила, запыхалась, так и упала на постель; а то мы в ряды ещё с ней утром ходили, башмачки Полёчке и Лене купить, потому у них все развалились, только у нас денег-то и не достало по расчёту, очень много не достало, а она такие миленькие ботиночки выбрала, потому у них вкус есть, вы не знаете……（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2017：351）

译文：今天，整整一天，她都在洗呀，涮呀，补呀，她用她那双无力的手把一只大洗衣盆拖进屋里，累得直喘，倒在床上；话又说回来，今天早上，我还跟她到商场去，想给波列契卡和\*廖妮娅买双新鞋，因为她们两人的鞋都已经破烂不堪了。可是我们算了一下，钱不够了，差得很多。她看中了两双很好的小皮鞋，因为她有审美能力，您不知道……（朱海观，王汶 1991：422）

\*在此以前，陀思妥耶夫斯基说，马美拉多娃有三个孩子：波列契卡、莉多契卡和柯利亚。现在又出现了一个廖妮娅，取代了原来的莉多契卡，这可能是作者的笔误。

由于俄罗斯文学作品中人名比较复杂，而且一些名字的相似度很高，在《罪与罚》中人物又非常多，作者难免有记错或者笔误的时候。作者可能没有发现自己这种小小的失误，但是译者在原著进行逐字逐句翻译时，一定会注意到这一点。此时译者要加注指出这种前后不符的情况，否则读者们在阅读时会对本来就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线更加糊涂。

有一些译者看到有前后不符时，会直接在译文中对其做修改处理，不再单独做注。笔者认为这种方法并不合适。忠于原文是翻译中非常重要的一点，译者不能违背。且直接修改原文也是对原著的一种不尊重。无论这种不一致是否为作者失误，译者都应加注指出，这是对作者和读者的尊重。

#### 4 《罪与罚》汉译注释的统计分析

在对上述注释进行分析时，笔者从《罪与罚》的四个译本收集了例证语料，分别为：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年朱海观、王汶译本，简称朱王译；长江文艺出版社2011年曾思艺、朱宪生译本，简称曾朱译；上海译文出版社2011年岳麟译本，简称岳译；上海文艺出版社2015年耿济之原译、陈逸重译译本，简称陈译。笔者对四个译本中不同信息类型的注释进行了如下统计及分析。

原著中作者原注共计 27 条（笔者收集的数据来源于 2017 年 АЗБУКА 出版的《Преступление и наказание》），均为对人物对话中出现的外语词汇或句子。作者做注应是考虑到俄罗斯读者不懂外语在阅读时会有一定障碍，因此在文中用标记标出，在注释中写出了对应的俄语含义。译者在翻译作品时，应对原注进行翻译，即译注。四个译本的译注统计见表 1。

表 1 《罪与罚》汉译本的译注统计

| 卷序<br>译本 | 第一卷 | 第二卷 | 第三卷 | 第四卷 | 第五卷 | 第六卷 | 合计 |
|----------|-----|-----|-----|-----|-----|-----|----|
| 朱王译      | 0   | 1   | 2   | 6   | 9   | 9   | 27 |
| 曾朱译      | 0   | 1   | 2   | 6   | 9   | 9   | 27 |
| 岳译       | 0   | 1   | 2   | 6   | 9   | 9   | 27 |
| 陈译       | 0   | 0   | 0   | 6   | 6   | 8   | 20 |

通过上表可以看到，四个译本的译者做出的译注基本上一致，前三个译本对所有原注均进行了翻译，陈译也对应完成了 74% 的译注。但笔者发现，四个译本处理的不同之处在于：朱王译和岳译直接将作者原著注释中的俄语融入译文进行翻译，即在译文中体现的完全是汉语，再进行译注，注释中仅需写出“原文为…语”；而曾朱译本和陈译在译文中仍然使用原文中的外语形式，再进行译注，注释中写的是“…语，意为……”。笔者认为后者是对原著更加生动的还原。

此外，这里需要指出的是，作者在原著中的注释仅限于以外语原文形式呈现的内容，不包括将外语音译成俄语的内容。但是汉译本中对此也做出了注释，指出是由某种语言音译而来，有些译本还给出了对应的汉语含义。其中：朱王译 6 条，曾朱译 22 条，岳译 21 条，陈译 12 条。笔者暂且将这类注释归入译注一类。

而加注则脱离原著中的注释，数量多少完全由译者决定。笔者对加注进行的统计基于上文中加注的四种信息类型：文化背景类信息、写作手法类信息、参考文献类信息、译者为作者更正类信息（见表 2）。笔者收集注释语料时发现，朱王译本中涉及到对书中人物名称的注释（小名、指小表爱形式等）共计 17 条，曾朱译和岳译也分别有 2 条和 1 条的人名注释，不属于上述四种信息类型的任何一种，因此笔者不计入加注总数中。

表 2 《罪与罚》汉译本的加注统计

| 信息<br>类型<br>译本 | 文化背景类 |       | 写作手法类 |      | 参考文献类 |      | 译者为作者更正类 |      | 总计  |
|----------------|-------|-------|-------|------|-------|------|----------|------|-----|
|                | 数量    | 百分比   | 数量    | 百分比  | 数量    | 百分比  | 数量       | 百分比  |     |
| 朱王译            | 129   | 86.6% | 10    | 6.7% | 7     | 4.7% | 3        | 2.0% | 149 |
| 曾朱译            | 154   | 90.1% | 7     | 4.1% | 4     | 2.3% | 6        | 3.5% | 171 |
| 岳译             | 104   | 89.7% | 4     | 3.4% | 6     | 5.2% | 2        | 1.7% | 116 |
| 陈译             | 52    | 98.1% | 1     | 1.9% | 0     | 0    | 0        | 0    | 53  |

在表 2 中我们可以观察到，四个译本的加注中，文化背景类信息占比最大，均在 85% 以上。这反映出译者翻译原著时最关注的都是文化信息，希望弥补中国读者在文化方面的空

缺。前三个译本中，译者对说明作者的写作手法和提供给读者参考文献方面都比较关注，从数量和比重上来看差别并不大。而涉及到作者原著中可能出现的错误，这需要译者非常细心才能注意到并指出，相比之下，曾朱译本更为严谨。陈译的注释在数量上虽然同其他译本有相差，但笔者发现，陈译更多的是讲注释的文化意义直接体现在译文中，即进行意译，对于作者在原著中可能出现的错误，该译本也选择了直接修改的处理方式，起到了和注释基本一致的作用。注释相对来说对原著的补充程度更高，因此陈译还是应向其他三个译本的注释完全度靠拢。

综上，四个译本中的注释虽然存在若干差别，但总体上大同小异，都最大程度地帮助了译文读者跨越文化障碍进行阅读。笔者认为，对于文学作品而言，注释是对译文进行补充、对内容进行还原的最佳方法。因此译者在翻译原著时要关注不同方面的信息对译文进行补充，遵循注释原则，使读者对内容的理解尽可能充分。

## 5 结语

综上所述，注释是对翻译的“补偿”，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帮助译者们克服翻译时的语言及文化障碍。注释通常是对文化、写作手法、观点思想及原文可能有误之处等信息的补充，为的是方便读者阅读，帮助读者理解作品内容，使其最大程度上获得与原文读者相同的认知。除此之外，中国人对俄罗斯民族文化、宗教文化仍知之甚少，因此注释也起到了一个文化交流的作用。翻译俄罗斯文学作品并做注十分考验译者的文学功底和语言组织能力，译者要恰当地运用注释手段，遵循注释原则，这样才能将注释的辅助作用发挥到最大化，以保证译文读者获得尽可能优质的阅读感受。

## 参考文献

- [1]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Преступление и наказание [M].СПб.: Издательство АЗБУКА, 2017.
- [2]曹明伦. 谈谈译文的注释[J]. 中国翻译, 2005(1).
- [3]林煌天. 中国翻译词典[M]. 武汉: 湖北教育出版社, 1997.
- [4]马祖毅. 中国翻译简史[M]. 北京: 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 1999.
- [5]吴文南. 《天路历程》中典故翻译比较[J]. 滁州学院学报, 2007(4).
- [6]肖安法. 翻译中的注释问题[J]. 无锡商业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2014(5).
- [7]许 宏. 典故翻译的注释原则[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9(1).
- [8]袁可嘉. 论译注和加注的原则[A]//翻译研究论文集[C]. 北京: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1984.

## 例证来源

- [1]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Преступление и наказание 罪与罚 [M]. 朱海观, 王汶, 译.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91.
- [2]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Преступление и наказание 罪与罚 [M]. 曾思艺, 朱宪生, 译. 武汉: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1.
- [3]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Преступление и наказание 罪与罚 [M]. 岳麟, 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1.
- [4]Ф. М. Достоевский. Преступление и наказание 罪与罚 [M]. 耿济之, 原译. 陈逸, 重译.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15.

# Study On Annotations in the Chinese Versions of *Crime and Punishment*

Zhang To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Harbin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Harbin 150001, China)

**Abstract:** In the process of translation, translators usually use annotations to overcome language and cultural barriers. Annotations can be classified into commentaries and adding notes. There are a lot of unfamiliar information, cultural or religious, in *Crime and Punishment*. Therefore, many annotations are added when translating Russian into Chinese. The statistics show that in different versions, commentaries are basically the same, while there are obvious differences in adding notes.

**Key Words:** classification of annotations; *Crime and Punishment*; types of information contained in annotations; statistical analysis

**基金项目:** 本文系黑龙江省社科基金项目“俄罗斯文学作品汉译注释研究及平行语料库建设”(19YYD221)和哈工大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项目“基于语料库的翻译注释研究”(HIT.HSS.201867)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张桐(1995—), 哈尔滨工业大学外国语学院研究生, 研究方向: 俄汉语言对比、应用语言学。

**收稿日期:** 2020-06-11

**[责任编辑: 信 娜]**